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 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司法拍卖的情况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了《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第二次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13），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盛宏业”）持有的公司 1,28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2.82%）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 10 时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被第二次司法拍卖。

上述拍卖竞拍阶段已结束，拍卖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	成交价格	竞得人
“*ST 中昌” 1,287 万股股票	2,340.91 万	张寿春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事项网络竞拍阶段已结束，后续还涉及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如本次拍卖划转完成，公司控股股东三盛宏业持股比例降至 9.15%。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